

证券代码：300275

证券简称：梅安森

公告编号：2021-011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安森”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募集资金总额，董事会同意对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作出相应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独立意见、核查意见以及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等。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6日